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 A  
证券简称：京东方 B

公告编号：2021-015  
公告编号：2021-015

##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21 年 2 月 26 日 10: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6 日 9:15 至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23日

B股股东应在2021年2月18日（即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2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公司2021年1月16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肥建翔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渝资光电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同时上述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 12 号）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5）发行数量；

（6）限售期；

（7）上市地点；

（8）募集资金用途；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10）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与京国瑞基金签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10、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11、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其中，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议案2、议案3、议案5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议案2需逐项表决。上述议案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b>100</b>     |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                  |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                          |                    |
| 1.00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
| 2.0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2.02           | 发行方式                     | √                  |
| 2.0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 2.04           |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                  |
| 2.05           | 发行数量                     | √                  |
| 2.06           | 限售期                      | √                  |
| 2.07           | 上市地点                     | √                  |

|       |   |   |
|-------|---|---|
| 2.08  | 募集资金用途  | √ |
| 2.09  |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 |
| 2.10  | 决议有效期   | √ |
| 3.00  |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公司与京国瑞基金签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6.00  |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7.00  |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8.00  |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 |
| 10.00 | 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 |
| 11.00 |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 |
| 12.00 |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 月 24 日-2 月 25 日，9:30-15:30。

3、登记地点：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 12 号

邮政编码：100176

4、指定传真：010—64366264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参会。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

### 六、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10—64318888 转

联系人：王艺敏、张夙媛

电子邮件：[wylimin@boe.com.cn](mailto:wylimin@boe.com.cn)；[zhangsuyuan@boe.com.cn](mailto:zhangsuyuan@boe.com.cn)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地点位于北京市，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符合北京市疫情防控的要求，并配合公司工作人员的引导落实好参会登记、核酸检测证明查验、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3、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9日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725，投票简称：“东方投票”

##### 2、意见表决：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6日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2月26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证券帐号： \_\_\_\_\_ 持股数： \_\_\_\_\_ 股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法人股东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种类： A 股  B 股

委托有效期限：202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202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本人/公司（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议 案  | 表 决                   |    |    |  | 意见说明 |
|--|-----------------------|----|----|--|------|
|  | 同意                    | 弃权 | 反对 |  |      |
| <b>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    |    |  |      |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                       |    |    |  |      |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      |
| 2.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b>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b> |    |    |  |      |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      |
| 2.02 发行方式  |                       |    |    |  |      |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  |      |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    |    |  |      |
| 2.05 发行数量  |                       |    |    |  |      |
| 2.06 限售期   |                       |    |    |  |      |
| 2.07 上市地点  |                       |    |    |  |      |
| 2.08 募集资金用途  |                       |    |    |  |      |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    |    |  |      |
| 2.10 决议有效期   |                       |    |    |  |      |
| 3.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      |
| 4.00 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    |    |  |      |
| 5.00 关于公司与京国瑞基金签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之附条件生效的认购协议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6.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  |  |
|--|--|--|--|--|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  |  |  |
| 8.00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  |  |  |  |
| 9.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  |  |  |
| 10.00 关于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  |  |  |  |
| 11.00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  |  |  |
| 12.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  |  |  |

注：委托人应决定对上述其他议案投票赞成、反对、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划“√”，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则视为授权委托股东对该授权委托无效。如未选择的，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2021 年 月 日